

弘光科技大學 小型壓力容器每年定期檢查表

單位名稱：_____ 實驗場所編號/名稱：_____

檢查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 設備編號：_____

檢查項目	檢查方法	檢查結果
本體有無損傷	目視法檢查	
蓋板螺旋有無異常	目視法檢查	
管及閥等有無異常	目視法檢查	

改善措施：

追蹤複查：

1. 檢查結果：設備功能正常請打✓，異常請打×，不適用打一。
2. 改善措施：檢查結果發現異常應填寫改善措施，必要時應停止該設備使用。
3. 追蹤複查：登錄於改善措施項目需確認是否改善完成。
4. 本表由實驗場所人員（或委由廠商）檢查，應於每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前完成檢查表。
5. 本表單經實驗場所人員檢查確認，於下年度1月10前經主管核章後正本存查於該實驗場所，影本送安環室備查。

檢查人員：_____

單位主管：_____

FM-11100-015

表單修訂日期：102.03.15

保存期限：三年